

股票简称：ST 曙光

证券代码：600303

编号：临 2023-073

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交易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召开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购买资产的关联交易议案》，具体内容为公司拟受让关联方天津美亚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津美亚”）持有的奇瑞 S18（瑞麒 M1）及 S18D（瑞麒 X1）车型技术，开发生产纯电动轿车及 SUV。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购买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52）。

2021 年 12 月 15 日，公司与天津美亚签订了《资产收购协议》之补充协议，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7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报刊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《关于关联交易购买资产的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1-077）。

相关股东自行召集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“关于终止购买资产的议案”，决议终止上述购买资产事项。针对该次相关股东自行召集的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是否有效的 2 份案件以及是否可撤销的 2 份案件，截至信息披露日，法院已对其中一份股东大会决议是否可撤销案件做出了终审判决，该终审判决结果为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不可撤销（详见公司临 2023-020 号公告）；对其中一份股东大会决议是否有效的案件做出终审判决，该终审判决结果为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有效（详见公司临 2023-065 号公告）。

公司后续将依法依规执行法院生效判决，并与相关方积极协商，稳妥处置，

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。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《中国证券报》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，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宁曙光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8月12日